

• 北京汽车集团越野车有限公司

系统供货三方协议

甲方:北京汽车集团越野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越野车”或“甲方”)

住所:北京市顺义区赵全营镇兆丰产业基地同心路1号

法定代表人:陈巍

乙方:北京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系统供应商”或“Tier 1”或“乙方”)

住所:北京市昌平区北流村600号院9号楼1至3层101

法定代表人:赵月强

丙方:惠州华阳通用电子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惠州市东江高新科技产业园上霞北路1号A区

法定代表人:徐惠强

鉴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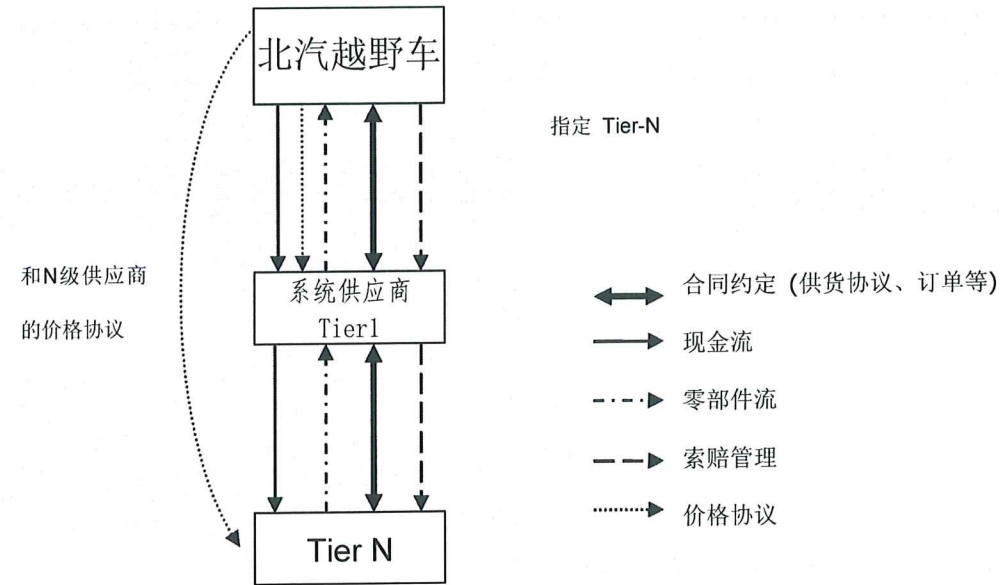
1、甲方与乙方已签署编号为GR1500277的《汽车零部件和原材料采购通则》(以下简称《采购通则》),乙方已成为甲方的B41V项目后视镜模块模块的供应商;

2、丙方为乙方的分供方,向乙方提供上述模块所需的N级零部件或服务。

依据《采购通则》相关约定,甲、乙、丙三方,经友好协商一致,就三方合作中的职责分配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1、N级供货商的管理模式





2、项目内容:

项目	模块号	模块名称	零件号	零件名称
B41V	P01003014	左外后视镜总成模块	B00036038	全景左视摄像头
B41V	P01003019	右外后视镜总成模块	B00036039	全景右视摄像头
B41V	P01003015	左外后视镜总成模块	B00036038	全景左视摄像头
B41V	P01003020	右外后视镜总成模块	B00036039	全景右视摄像头
B41V	P01002956	左外后视镜总成模块	B00036038	全景左视摄像头
B41V	P01002957	右外后视镜总成模块	B00036039	全景右视摄像头
B41V	P01002958	左外后视镜总成模块	B00036038	全景左视摄像头
B41V	P01002959	右外后视镜总成模块	B00036039	全景右视摄像头
B41V	P01003017	左外后视镜总成模块	B00036038	全景左视摄像头
B41V	P01003022	右外后视镜总成模块	B00036039	全景右视摄像头
供应商	北京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惠州华阳通用电子有限公司	

3、职责分类

简略记号	说明
------	----

集团
同
130
用
130

I = 信息	任何变动和所要求的新结果, 各责任承担者必须通报相关合作伙伴
P = 参与	一个或多个参与项目的企业根据要求对责任承担者提供适当的支持
A = 批准	要求指定的合作伙伴必须对结果或决定进行批准
D = 决定	确定了该合作伙伴作为对结果或问题必须做出决定的决策者
E = 执行	确定了该合作伙伴负责实施具体行动以提交所要求的结果和决定

4、职责分配表

4.1、开发 Development

编号	说明	北汽越野车	Tier1	Tier N
1	编制和批准 N 级零部件或服务的主要期限、时间节点、目标范围、功能要求、质量标准、尺寸规定、数据记录	E	I	I
2	N 级零部件或服务整体功能的设计责任	E	I	P
3	N 级零部件或服务的技术规格和设计任务书的编制和批准	E	I	P
4	负责 N 级零部件或服务的功能特性符合设计任务书的规定	-	-	E
5	负责完成 N 级零部件或服务集成到 1 级模块/总成中的任务	P	E	P
6	根据技术规范对 N 级零部件或服务进行功能测试	E	I	P
7	1 级模块/总成供应商负责对 N 级零部件或服务进行相应尺寸的匹配	A	E	P
8	对模块/总成的整体责任 (包括总误差及其与整车的相互影响)	D	E	I
9	N 级零部件或服务的试制样品及模具的定点和支付	E	-	I
10	N 级零部件或服务的变更管理	D	P	E
11	1 级模块/总成的变更管理	D	E	I
12	N 级零部件或服务的系统 FMEA 的实施	-	-	E
13	1 级模块/总成 (包括 N 级零部件或服务) 的系统 FMEA 的实施	E	P	P

4.2、质量

4.2.1、样件批准过程 / 零件批量批准 PPAP

编号	说明	北汽越野车	Tier1	TierN
1	N 级零部件或服务的零件和生产过程批准	A	I	E
2	N 级零部件或服务的放行	E	I	I
3	1 级模块/总成的生产过程批准	A	E	-
4	1 级模块/总成的放行	E	I	-

4.2.2、质量评审 / 生产过程放行

编号	说明	北汽越野车	Tier1	TierN
----	----	-------	-------	-------

1	依据采购通则对 N 级供应商的质量评审	E	P	I
2	依据采购通则对 1 级供应商的质量评审	E	P	-

4.3、投诉及保修管理

编号	说明	北汽越野车	Tier1	TierN
1	对 N 级零部件或服务的投诉管理, 在 0 公里 (工厂) 和售后 (保修) 市场对 N 级缺陷零件的根本原因分析	E	I	P
2	直接处理 N 级供应商售后索赔的商务事宜	-	E	P
3	更换北汽越野车 0-km 投诉中的 N 级零部件或服务	P	P	E

4.4、生产及批量交货

编号	说明	北汽越野车	Tier1	TierN
1	对用于 N 级零部件或服务的生产设备按计划进行准备	I	I	E
2	对用于 1 级模块/总成的生产设备按计划进行准备	I	E	-
3	负责 1 级模块/总成的产品量产	-	E	P
4	对组装整车时用于生产中性能检验的试验设备的安装和维护	E	P	P
5	在 1 级供应商生产场地安装和维护用于检测 N 级零部件或服务的试验设备	P	E	P
6	将 N 级零部件或服务集成到 1 级模块/总成的量产责任	-	E	-
7	制定 1 级供应商用于检测 N 级零部件或服务的试验要求	E	P	P

4.5、物流

编号	说明	北汽越野车	Tier1	TierN
1	制定 N 级零部件或服务的交货条件 / 包装 / 物流过程	A	A	P
2	制定 1 级模块/总成的交货条件物流过程	E	P	-
2b	制定 1 级模块的包装要求	A	E	-
3	远程数据传输连接 (EDI), 北汽越野车&1 级供应商	E	P	-
4	远程数据传输连接 (EDI), 1 级供应商/ N 级供应商	-	E	P
5	对 1 级模块/总成 (包含了 N 级零部件或服务) 的采购订单、物料需求	E	I	-
6	对 N 级零部件或服务的采购订单、物料需求	I	E	I
7	对 N 级零部件或服务汇制帐单	-	I	E
8	对 1 级模块/总成 (包含了 N 级零部件或服务) 的付款	E	-	-
9	对 N 级零部件或服务的付款	-	E	-
10	保证 N 级零部件或服务的产能	D	I	E

11	N级零部件的进货检查	-	E	-
12	1级供应商和N级供应商之间物流成本的责任	P	-	P

4.6、成本

编号	说明	北汽越野车	Tier1	TierN
1	对N级零部件或服务的谈判,包括零件价格、工装成本和供应商研发成本以及变化(量产前后的成本责任)	E	I	P
2	签订N级零部件或服务的工装价格协议	E	-	I
3	N级零部件或服务的模具委托	E	-	I
4	对N级零部件或服务的工装进展进行跟踪	D	I	E
5	制定N级零部件或服务的供货协议	A	-	P
6	由负责N级供应商的采购工程师制定N级零部件或服务的价格协议	E	I	I
7	由负责1级模块/总成的采购工程师制定包括N级零部件或服务管理费在内的模块/总成供货协议	E	I	-
8	备件供应责任1级模块/总成的备件由1级供应商交付北汽越野车 N级零部件或服务的备件由N级供应商交付北汽越野车	A A	E -	P E
9	风险管理:1级供应商向北汽越野车指出有关N级供应商的任何变化	I	E	-
10	对北汽越野车采购通则的确认 •1级供应商 Tier1 •N级供应商 TierN	A A	E -	 E

5、结算方式:

甲、乙、丙三方确认并同意按照以下约定进行本协议项下的零部件款项结算,如与甲乙丙三方或其任意两方签署的相关协议中约定有冲突的,以以下约定为准:

5.1、丙方将零部件货物送到乙方指定收货地点且经过乙方验收合格后,乙方制造完成总成件并将货物送到甲方指定收货地点且经过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按照其固有流程启动付款流程。

5.2、结算价格的确定:

甲方通知乙方开具发票,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中的价格依据为甲方和乙方签署的《零部件采购价格协议》,丙方零件价格由甲方与丙方就其他项目另行签署的《零部件采购价格协议》中约定的价格确定,丙方按该价格向乙方开具发票。

5.3、结算数量的确定:

甲方以装车上线数量为结算依据向乙方支付当期货款,乙方根据甲方按照前述依据确定的结算数量及5.2条确定的结算价格的当期结算单向甲方开具发票。

5.4、丙方向乙方开具发票,丙方向乙方开具发票时间和数量不受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的时间和数量限制,具体的约定由乙方和丙方另行协商确定。乙丙双方有争议的按6.1条款执行。

6、其他

6.1、参与本合作项目的各方通过签署本协议,表明其认可共同约定的职责的有效性,并保证按照上述“职责分配表”履行其各自的职责。“职责分配表”是本项目各方在合作期间,进行相关业务的一份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

“职责分配表”的任何更改,必须得到合作各方的共同批准。乙方、丙方原因造成甲方损失的,已明确责任方,由责任方承担责任。未明确责任方,以甲方判定责任承担比例为准,承担甲方损失。

6.2、本协议经甲、乙、丙三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合同专用章或公章后生效。

6.3、本协议一式五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一份、丙方执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4、本协议未尽事宜,按照《采购通则》相关约定执行。

6.5、为保证各方高效推进相关工作,除此协议及商务协议外,在不违背已签署的协议前提下,三方之间可交叉签署其他附属协议或备忘录,甲方有权根据需要全程或部分参与附属协议或备忘录的讨论及确认。

甲方:北京汽车集团越野车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2024年3月27日



乙方:北京光华荣昌汽车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2023年9月18日



丙方:惠州华阳通用电子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2023年9月17日

